重庆市巴南区财政局

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决定书

巴财投处〔2024〕6号

根据《政府采购信息发布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101号）的相关规定，现本机关对“巴南区人民医院2023年度纺织品定制服务项目（重新采购）”（项目号：BNQ23C00115）作出的投诉处理决定公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编号

BNQ23C00115

二、项目名称

巴南区人民医院2023年度纺织品定制服务项目（重新采购）

三、相关当事人

投诉人：重庆诺依乐纺织品有限公司

地 址：重庆市巴南区界石曙光产业楼宇C4-9

被投诉人：重庆市巴南区政府采购中心

地址：重庆市巴南区龙洲湾街道公园北路12号

相关供应商1：重庆爱萝床上用品有限公司

相关供应商2：遂宁市迪枫服装有限公司

四、基本情况

投诉人因对被投诉人就本项目作出的质疑答复不满，向本机关提起投诉。投诉事项1、2、3均系关于采购过程的投诉。本机关依法调查并作出处理决定。

五、处理依据及结果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五十六条和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94号）第二十九条第（一）项、第（二）项和第三十二条第（三）项之规定，本机关决定如下：投诉事项3不符合法定受理条件，予以驳回；投诉事项2缺乏事实依据，投诉不成立，予以驳回；投诉事项1成立，责令采购人“重庆市巴南区人民医院”撤销合同，重新开展采购活动。

重庆市巴南区财政局

 2024年6月11日